附件2：

**2021年度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项目**

**申报数简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类别** | **申报方式** | **说 明** |
| 1 | 面上攻关 | 限额申报  (全市限额9项） | 全市限额9项，宁国市2项，其他县区和市开发区各1项（不含广德），安工大宣城研究院1项。省级高新区1项，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2项，国家创新型县（市）（宁国市）2项，不占全市限额指标。 |
| 注：宣城经开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，宣城市种植业局，安徽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，宣城市气象局，宣城市宣城区畜牧兽医管理局，郎溪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，宣城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，广德县种植业管理局，宣城市环境监测中心，泾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，宁国市种植业局（宁国市植物检疫局），宣城市宣州区科技企业创业创新服务中心，泾县农机管理局，宣城市环境监察支队，安徽省横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（广德县林业科学研究所），宣城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，广德县农业科学研究所，宣城市宣州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18个机构各限申报1项。 | | | |
| 2 | 重点专项类人口健康领域 | 限额申报(全市30万、10万各限额1项) | 全市三甲医院。 |
| 3 | 重点专项类科技强警专项 | 不限额 | 项目申报单位须与公安机关相关警种联合申报。 |
| 4 | 重点专项类生态环境专项 | 限额申报 | 与市生态环境局联合组织推荐。  全市限2项。 |
| 5 | 重点专项类标准化专项 | 不限额 |  |
| 6 | 重点专项类科技援藏援疆援青专项 | 不限额 |  |
| 7 | 重点专项类国际科技合作专项 | 限额申报 | 全市限2项。 |
| 8 | 重点专项类长三角科技合作专项 | 限额申报 | 全市限3项。市开发区、郎溪县（以上两地为“一地六县”地区）、宁国市（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产业合作示范园区）。 |
| 9 | 大别山等革命老区、皖北地区乡村振兴专项 | 限额申报  (全市限6项) | 省里名额分配到县，各县市区各1项。 |